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除本通知外，会议的召开无需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9:00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4 日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请计划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登记时间致电公司登记电话：0535-6399996 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2 日 8:00-17:00

(三) 登记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电话：0535-6399996，传真：0535-6399996

联系人：姜红 刘兴博

(二) 会议费用：参会期间相关费用由股东自理。

(三) 临时提案

第十四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

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说明临时提案的内容。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